

斐 尽管放心，請你就开始說吧。①

苏 呀，我剛才向他說話的那位美少年到哪里去了？他也應該听听这一篇。如果他不听这篇，我怕他会接受一个沒有爱情的人。

斐 他就在你身边，随时听你指使。

苏 那么，美好的少年，你要知道，剛才我念的那篇是密里努人，庇托克利斯的儿子斐德若的話，現在我要念的这篇是希麦刺人，攸費穆的儿子斯忒西科②的話。他的話是这样說的：

我的話全不真实，說爱人應該接受沒有爱情的人，尽管有一个有爱情的人在那里，說这是因为一个是清醒的，一个是迷狂的。如果迷狂絕對是坏的，这話倒还可說；但是也有一种迷狂是神灵的禀賦，人类的許多最重要的福利都是从它来的。就拿得尔福的女預言家和多多那的女巫們③來說吧，她們就是在迷狂状态中替希腊造了許多福澤，無論在公的方面或私的方面。若是在她們清醒的时候，她們就沒有什麼貢獻。再比方說西比尔女仙們④以及一般受神灵感召而能預言的人們，对于許多人們都預

① 以上叙苏格拉底翻悔廣謾愛神，要另做一篇翻案文章來贖罪，同时对于前两篇文章又作一番批評。

② 參看第114頁注一。动机在認錯贖罪，所以归原于斯忒西科。

③ 求阿波罗預言者到得尔福，求宙斯預言者到多多那，两地預言都由女巫掌管。

④ 西比尔女仙十人都能預言。

先指出未来的路徑，免得他們走錯。象这类事情是人人知道的，用不着多举了。

有一件事是值得引证的，就是古代制定名字的人們不把迷狂(mania)看成耻辱，或是可以拿来罵人。若不然，他們就不会拿这名字加到預知未来那个最体面的技术上面，把它叫做“迷狂术”(manike)。他們所以这样定名，是因为把迷狂看成一件美事，是由神灵感召的。后世人沒有审美力，加上一个 t，把它变成 mantike, (“預言术”)。这正犹如用鳥和其他征兆来測知未来那个技术，本来是借助于思索，使人“心意”(oiesis)中知道“理”(nous)和“事”(historia)，所以古人定名为 oionoistike (“占卜术”)；后世为了要声音好听些，加上一个 o 长音，就把它变成 oiōnistikē (“鳥占术”)了。^①正如預言术在完善程度和在身分地位上都高于占卜术，迷狂也远胜于清醒，象古人可以作证的，因为一个由于神力，一个只由于人力。

其次，有些家族常由于先世血債，遭到災禍疾疫之类天譴，綿延不絕，有一种迷狂可以找到禳除的方法。这种迷狂附到一些命数預定的人們身上，使他們禱告祈神，举行贖罪除災的仪式，結果那参加仪式的受災的人也就进到迷狂状态，找到免除災禍疾疫的秘訣，从此以后他就永

① 希腊“預言术”与“占卜术”是两件事，前者由神灵凭附来預示将来禍福，后者凭鳥飞星变之类迹象推断禍福；前者要迷狂，后者要清醒。

脫各種苦孽了^①。

此外還有第三種迷狂，是由詩神憑附而來的。它憑附到一個溫柔貞潔的心靈，感發它，引它到興高采烈神飛色舞的境界，流露於各種詩歌，頌贊古代英雄的豐功偉績，垂為後世的教訓。若是沒有這種詩神的迷狂，無論誰去敲詩歌的門，他和他的作品都永遠站在詩歌的門外，儘管他自己妄想單憑詩的藝術就可以成為一個詩人。他的神智清醒的詩遇到迷狂的詩就黯然無光了。^②

由神靈憑附而來的迷狂就有這些美滿的效果，還有許多其他在這裡說不盡的。所以迷狂並不是可怕的，我們也不要讓任何話頭嚇倒，來相信一個神智清醒的比一個痴狂的是更好的情人。話本來不能這樣說，相信這種話的人要想勝利的話，他就得證明：老天拿愛情給相愛的兩個人，對他們彼此毫無一點益處。至於我們哩，所要證明的卻正和這話相反：老天要賜人最大的幸福，才賜他這種迷狂。我的證明不一定能說服弄巧好辯的人們，可是在真正的哲人看，卻是千真萬確的。第一步我要研究靈魂的本質，無論它是人的或是神的。要知道這方面的真理，先要考察靈魂的情況和功能。^③

① 希臘人迷信罪孽遺傳，一人犯了罪，子孫幾代都要受懲罰，因此有一種禳災的宗教儀式。這裡說的是第二種迷狂——宗教的迷狂。前面預言的迷狂是第一種。

② 這段談詩的迷狂是有名的一段，詩的迷狂即詩的靈感。參看《伊安篇》。

凡是灵魂都是不朽的——因为凡是永远自动的都是不朽的。凡是能动另一物而又为另一物所动的，一旦不动时，就不复生存了。只有自动的，因为永不脱离自身，才永动不止，而对于一切被动的才是动的本源和初始。初始不是创生的，因为凡是创生的都由一个初始创生而来，而初始本身却不由另一物创生而来，否则它就不成其为初始。它既不是创生的，就必然是不可毁灭的；因为若是初始毁灭了，它自身就不能无所自而创生，而它物也就不能由它而创生，如果凡物不能不由初始创生的道理是真确的。从此可知：凡是自动的才是动的初始，就其为初始而言，既不能由它物创生，也不能毁灭，否则全体宇宙和万事万物就同归于尽，永不能再有一物使它们动，使它们又开始生存。自动者的不朽既然证明了，我们就可毫不迟疑地说：这种自动性就是灵魂的本质和定义。凡是由它动的物体可以叫做无灵魂的，凡是由自动的物体可以叫做有灵魂的，因为灵魂的性质原来如此。如果自动者确实就是灵魂，它就必然不是创生的，不可毁灭的了。关

③ 希腊文 Pneuma, 拉丁文 Anima, 法文 Ame, 英文 Soul, 一字含义甚广, 指“生命”, “生命的主宰”, 与身体相对的“心”, “有生命的人或物”。希腊人相信这是可离身体生存而且不朽的, 原带有宗教迷信意味, 所以译“灵魂”, 还它的迷信本色。至于单指“心”时则译“心灵”, 因为古代人看“心”都不脱“灵魂”的意思。我们现代人可以把它作“生命”和“心”去了解。古代人对这东西也有一个唯物的看法, 就是把它看作生时有, 死时去的那个“气”。

于灵魂不朽的話这就够了。

至于灵魂的性质，要詳說起来，話就很长，而且要有神人的本領，較簡易的而且是人力所能做到的是說一說灵魂的形似。我們姑且把灵魂比譬为一种协合的动力，一对飞馬和一个御車人。神所使用的馬和御車人都本身是好的，而且血統也是好的，此外一切生物所使用的馬和御車人却是复杂不純的。就我們人类來說，御車人要駕馭两匹馬，一匹馴良，另一匹頑劣，因此我們的駕馭是一件麻煩的工作。这里我們要問：所謂“可朽”和“不朽”是怎样区别出来的呢？凡是灵魂都控制着无灵魂的，周游諸天，表现为各种不同的形状。如果灵魂是完善的，羽毛丰满的，它就飞行上界，主宰全宇宙。如果它失去了羽翼，它就向下落，一直落到坚硬的东西上面才停，于是它就安居在那里，附上一个尘世的肉体，由于灵魂本有的动力，看去还象能自动，这灵魂和肉体的混合就叫做“动物”，再冠上“可朽的”那个形容詞。至于“不朽者”之所以叫做“不朽者”，却不是人类理智所能窺測，我們既沒有見过神，又不能对神有一个圓滿的观念，只能假想他是一个不朽的动物，兼具灵魂和肉体，而这两个因素是无始无終地紧密接合在一起的。不过关于这問題，我們究竟怎样說，最好委之于神。我們姑且只問灵魂何以失去它的羽翼。

羽翼的本性是带着沉重的物体向高飞升，升到神的

境界的，所以在身体各部之中，是最近于神灵的。所谓神灵的就是美，智，善以及一切类似的品质。灵魂的羽翼要靠这些品质来培养生展，遇到丑，恶和类似的相反品质，就要遭损毁。诸天的上皇，宙斯，驾驭一辆飞车，领队巡行，主宰着万事万物；随从他的是一群神和仙，排成十一队，因为只有赫斯提亚^①留守神宫，其余列位于十二尊神的，各依指定的次序，率领一队。诸天界内，赏心悦目的景物，东西来往的路径，都是说不尽的，这些极乐的神和仙们都在当中徜徉遨游，各尽各的职守，凡是有能力又有愿心的都可以追随他们，因为神仙队中无所谓妒忌。每逢他们设宴寻乐，他们都沿那直陡的路高升一级，一直升到诸天的绝顶。载神的车马是平衡排着的，而且听调度的，所以升起来很容易；但是其他的上升很困难，因为他们的马有顽劣的，若是没有受过御车人的好教练，就会拖他们下降到地上，于是灵魂感到极端痛苦和冲突。至于不朽者们到达绝顶时，还要进到天外，站在天的背上，随着天运行，观照天外的一切永恒的景象。

天外境界还没有，也永不会有尘世的诗人来好好地歌颂。我现在要把它描绘一下，因为我必须敢照真理说，既然真理是我的题旨。就在这天外境界存在着真实体，

① 希腊神话中有十二位大神，都由宙斯领导。赫斯提亚是其中之一，她是家庭神，终身不嫁，象征贞洁。她留守天宫，所以这里只有十一位神领队巡行诸天。

它是无色无形，不可捉摸的，只有理智——灵魂的舵手，真知的权衡——才能观照到它。因此，神的心思，由于从理智和真知滋养成的——以及每个能求合宜滋养的那种灵魂的心思，到了能见真实体的火候——见到事物的本体，就怡然自得，而真理的光辉就成为它的营养，使它发扬光大，一直到天的运行满了一周，带它回到原点的时候。在运行的期间，它很明显地，如其本然地，见到正义，美德，和真知，不是象它们在人世所显现的，也不是在杂多形象中所显现的——这些是我们凡人所认为真实的——而是本然自在的绝对正义，绝对美德，和绝对真知。它既然以同样方式见到一切事物的本体而心曠神怡了，它又回到天内，回到它的家。到了家，御車人把馬牵到馬房，拿仙露神浆来給它們吃。

神的生活如此。至于旁的灵魂咧，凡是能努力追随神而最近于神的，也可以使御車人昂首天外，随着天运行，可是常受馬的拖累，难得洞见事物的本体；也有些灵魂时升时降，駕馭不住頑劣的馬，就只能窺见事物本体的局部。至于此外一些灵魂对于上界虽有願心而无真力，可望而不可攀，只困頓于下界扰攘中，彼此爭前，时而互相踐踏，时而互相碰触，結果鬧得紛紛乱闖，汗流浹背，由于御車人鹵莽灭裂，許多灵魂因此受伤，羽翼也損坏了。費尽大力，看不见真理，这批灵魂就引身远退，于是他們的营养就只有妄言妄听的意見^①了。为什么灵魂要費那

样大力来求見真理大原呢？因为那大原上长着灵魂的最高尚的部分所需要吃的草，以高举灵魂为本性的羽翼也要借这种草来滋养。

現在就要讲阿德拉斯提亚②的詔命了。凡是灵魂紧随着神而見到事物本体的，一直到下一次运行的开始，都可不受伤害；如果它能常保持这状态，它就可永不受伤害；如果它不順随神，沒有見到事物本体，或是由于不幸，受着昏沉和罪恶的拖累，它就沉重起来，终于失去羽翼而沉到地上。于是它就依一种定律，在第一代里不能投生于任何兽类。如果它对于真理見得最多，它就附到一个人的种子，这个人注定成为一个爱智慧者，爱美者，或是詩神和爱神的頂礼者。这是第一流，第二流的种子成为守法的君主，战士或是长于发号施令者。第三流投生为一个政治家，或者至少是一个經濟家或財政家。第四流投生为一个爱好体育的或是以治疗身体为业的。第五流投生为一个預言家或是掌宗教典礼的。第六流最适宜于詩人或是其他摹仿的艺术家。第七流为一个工人或农人。第八流为一个詭辯家或煽惑群众者。第九流則为一个僭主。

在这九种不同的情况中，凡是依正义生活的以后可

① 柏拉图所謂“意見”是和“知識”相对的，前者只是对于現象的未經证实的了解，后者才是对眞实本体的理性的認識。

② 阿德拉斯提亚是司命运的神。

以升到一种較好的情况，不依正义生活的以后就要降一級。因为每个灵魂不过一万年，不能回到他的原来出发点，也就不能恢复他的羽翼，仅有的例外是爱智慧的哲学家，或是以哲学的爱去爱少年人的。他們的灵魂如果連續三次都維持这样生活而不变，到了千年运行一度的第三度，就可以恢复羽翼；到了三千年滿了，就可以高飞而去。此外一切灵魂，到第一生終了时都要应傳受审，依审判的結果，或是到地下監獄里，为他們的罪过受懲罰，或是飄然升到天上某一境界，过一种足以酬报在世功德的生活。但是到了一千年終了时，这两批灵魂都要回来选择次一生的生活，这选择是全凭自願的。就是在这种时会，本来是人的灵魂有轉到兽类生活的，也有本来是人，由人轉到兽，現在又轉回到人的。但是向来沒有見過真理的灵魂，就决不能投生为人。

这原因在人类理智須按照所謂“理式”^①去运用，从杂多的感觉出发，借思惟反省，把它們統攝成为整一的道理。这种反省作用是一种回忆，回忆到灵魂随神周游，凭高俯視我們凡人所认为真实存在的东西，举头望見永恒

① 柏拉图所謂“理式”(eidos, 即英文 idea)是眞实世界中的根本原則,原有“范形”的意义。如一个“模范”可鑄出无数器物。例如“人之所以为人”就是一个“理式”,一切个别的人都从这个“范”得他的“形”,所以全是这个“理式”的摹本。最高的理式是眞,善,美。“理式”近似佛家所謂“共相”,似“概念”而非“概念”;“概念”是理智分析綜合的結果;“理式”則是純粹的客观的存在。所以相信这种“理式”的哲学,屬於客观唯心主义,

本体境界那时候所见到的一切。现在你可以明白只有哲学家的灵魂可以恢复羽翼，是有道理的，因为哲学家的灵魂常专注在这样光辉景象^①的回忆，而这样光辉景象的观照正是使神成其为神的。只有借妥善运用这种回忆，一个人才可以常探讨奥秘来使自己完善，才可以真正改成完善。但是这样一个人既漠视凡人所重视的，聚精会神来观照凡是神明的，就不免被众人看成疯狂，他们不知道他其实是由神凭附着的。

以上所讲的都是关于第四种迷狂。有这种迷狂的人见到尘世的美，就回忆起上界里真正的美，因而恢复羽翼，而且新生羽翼，急于高飞远举，可是心有余而力不足，象一个鸟儿一样，昂首向高处凝望，把下界一切置之度外，因此被人指为迷狂。现在我们可以得到关于这种迷狂的结论了，就是在各种神灵凭附之中，这是最好的一种，无论就性质还是就根源来说，无论就迷狂者本人还是就他的知交来说；钟爱美少年的人有了这种迷狂，就叫做爱情的迷狂。每个人的灵魂，我前已说过，天然地曾经观照过永恒真实界，否则它就不会附到人体上来。但是从尘世事物来引起对于上界事物的回忆，这却不是凡是灵魂都可容易做到的，凡是对于上界事物只暂时约略窥见的那些灵魂不易做到这一点，凡是下地之后不幸习染尘

① “光辉景象”指灵魂在上界所见到的绝对的真善美。

世罪惡而忘掉上界偉大景象的那些靈魂也不易做到這一點。剩下的只有少數人還能保持回憶的本領。這些少數人每逢見到上界事物在下界的摹本^①，就驚喜不能自制，他們也不知其所以然，因為沒有足夠的審辨力。

正義，智慧以及靈魂所珍視的一切在它們的塵世仿影中都黯然無光，只有極少數人借昏暗的工具^②，費極大的麻煩，才能從仿影中見出原來真相。過去有一個時候，美本身看起來是光輝燦爛的。那時我們跟在宙斯的隊伍里，旁人跟在旁神的隊伍里，看到了那極樂的景象，參加了那深密教的入教典禮——那深密教在一切深密教中可以說是達到最高神仙福分的；那時我們頌贊那深密教還保持着本來真性的完整，還沒有染到後來我們要染到的那些罪惡；那時隆重的入教典禮所揭開給我們看的那些景象全是完整的，單純的，靜穆的，歡喜的，沉浸在最純潔的光輝之中讓我們凝視，而我們自己也是一樣純潔，還沒有葬在這個叫做身體的墳墓里，還沒有束縛在肉體里，象一個蚌束縛在它的殼里一樣。暫且放下回憶不談吧！因為留戀過去，我的話說得太長了！

我回到美。我已經說過，她在諸天境界和她的伴侶們同放着燦爛的光芒。自從我們來到人世，我們用最明朗的感官來看她，發見她仍舊比一切更明朗，因為視官在

① “上界事物”是“理式”，“下界摹本”是由“理式”來的具體事物。

② “昏暗的工具”指感官，有肉體蒙蔽，所以昏暗。

肉体感官之中是最尖锐的；至于理智却见不着她。假如理智对她自己和其他可爱的真实体也一样能产生明朗的如其本然的影象，让眼睛看得见，她就会引起不可思议的爱了。但是并不如此，只有美才赋有一种能力，使她显得最出色而且最可爱。

一个人如果不是新近参加入教典礼，或是受了污染，他就很迟钝，不易从观照人世間叫做美的东西，而高升到上界，到美本身。他也不能抱着敬心朝这方向去望，却把自己抛到淫欲里，象畜牲一样纵情任欲，违背天理，既没有忌憚，也不顾羞耻。至于刚参加入教典礼的人却不然，他所常观照的是过去在诸天境界所见到的真实体，如果他见到一个面孔有神明相，或是美本身的一个成功的仿影，他就先打一个寒颤，仿佛从前在上界挣扎时的惶恐再来侵袭他；他凝视这美形，于是心里起一种虔敬，敬它如敬神；如果他不怕人说他迷狂到了极顶，他就会向爱人馨香禱祝，如向神灵一样。当他凝视的时候，寒颤就经过自然的转变，变成一种从未经验过的高热，浑身发汗。因为他从眼睛接受到美的放射体，因它而发热，他的羽翼也因它而受滋润。感到了热力，羽翼在久经闭塞而不能生长之后又苏醒过来了。这种放射体陆续灌注营养品进来，羽管就涨大起来，从根向外生展，布满了灵魂胸脯——在过去，灵魂本是周生长着羽毛的。在这过程中，灵魂遍体沸腾跳动，正如婴儿出齿时牙根感觉又痒又疼，灵魂初生

羽翼时，也沸騰发燒，又痒又疼。

每逢他凝視爱人的美，那美就发出一道极微分子的流（因此它叫做“情波”）^①，流注到他的灵魂里，于是他得到滋潤，得到溫暖，苦痛全消，觉得非常欢乐。若是他离开了那爱人，灵魂就失去滋潤，他的毛根就干枯，把向外生发的幼毛窒塞住，不让它們生发。这些窒塞住的幼毛和情波融在一起，就象脉搏一样跳动，每一根幼毛都刺戳它的塞口，因此灵魂遍体受刺，疼得要发狂。但是只要那爱人的美一回到記憶里来，他就轉痛为喜了。这痛喜两种感觉的混合使灵魂不安于他所处的离奇情况，徬徨不知所措，又深恨无法解脫，于是他就陷入迷狂状态，夜不能安寝，日不能安坐，只是带着焦急的神情，到处徘徊，希望可以看那具有美的人一眼。若是他果然看到了，从那美吸取情波了，原来那些毛根的塞口就都开起来，他吸了一口气，刺疼已不再来，他又暂时享受到极甘美的乐境。所以他尽可能地不肯离开爱人的身边，不把任何人放在眼里，父母亲友全忘了，财产因疏忽而遭損失，他也滿不在意，从前他所引以自豪的那些礼节和規矩，也被他唾棄

① 希腊文 *himeros* 一字由“向前动”，“极微分子”，“流”三个意义合成的。柏拉图以为一見鍾情时，对方发出一种极微液体流到鍾情人的灵魂里。这是爱情的一种唯物的解釋。依近代心理学，对方在容貌或其他生理方面有某种特点，刺激了性欲本能，引起爱的情緒。这里依原文字义譯“情波”，英譯本有干脆譯为“情緒”或“欲望”的。

了。他甘心做奴隶，只要人家允许他，紧靠着他所渴望的人躺着，因为他不仅把他当作具有美的人来崇敬，而且把他看成消灾除病的医生。

我的美好的少年，这番话本是向你说的，这种情感在人间叫做“爱若斯”^①，如果我告诉你们怎样称呼它，少不更事的象你当然不免发笑。有两句歌颂“爱若斯”的诗——我想是摹仿荷马的诗人们的手笔，其中第二句很不高明，而且音节也简直不调，这两句诗是这样：

凡人叫他做凭翼而飞的爱若斯；

但神们叫他做羽客，因为他生性能长羽翼。

信不信由你，但是爱的原因和效果却都象这里所说的。

如果钟情人从前在宙斯的队伍里站过班，他对以羽翼得名的那个神所加的负担，就可以比旁人负得重些。如果他追随过战神阿瑞斯巡行诸天，现在钟情了，他就会幻想他的爱人对不起他，动了杀机，不惜让爱人和自己同归于尽。追随其他诸神的人们也可以例推。每个人曾经站在那个神仙队里，就尽力尊敬那个神，摹仿那个神，只要他还没有受污染，他的人间生命还在第一代；他和爱人以及一般人的交往态度也就按照他所追随的神的性格。因此，每个人选择爱的对象，都取气味相投的，那被选择的对象仿佛就是他的神，就象他所雕饰的一尊神象，

^① 爱若斯(eros)是希腊文，意思是“爱情”，参看第113页注三。

备他供奉禱祝。比如說，宙斯的随从者就找性格象宙斯的爱人，所以要看他在本性上是不是一个哲人，是否宜于督导。他們若找到了这样对象，就鍾情于他，尽力使他真正成为哲人，宜于督导。如果他們从前沒有做过这种事，現在就开始学习，請教凡是可以賜教的人，或是自己研討。他們凭自力循路前进，要发見他所追隨的那神的性格，通常是能如願以償，因為他們不得不聚精会神地凝視那神。到他們从追忆达到那神，就得到他的感发，从他那里学得他們的性格和习惯，凡是凡人所能分取于神的他們都得到了。于是他們就把所获得的这些果实拿給爱人，爱他比从前更深摯。他們从宙斯那里所吸取的甘泉，象酒神的女信士飲酒一样，他們都拿来灌注到爱人的灵魂里，使他尽量类似他們所追隨的神。再比如說天后赫拉的随从者所寻求的少年人是有帝王气象的，到寻求到手了，就恰恰按照天后的性格去对付他。阿波罗以及其他諸神的信徒都可以此例推。他們都跟着自己的神的脚步走，找爱人都要他符合那神的性格。找到了这样对象，他們一方面自己尽力摹仿那神，一方面督导爱人，使他在行为風采上都和那神相似。这要看爱人們各人的能力，至于他們对于爱人却不存妒忌，而要尽一切努力使他类似他們自己，也类似他們所尊敬的神。凡是真正能愛的人們用情都是这样完美，如果他們成就了他們的爱情，他們就算参加了神圣深密教的入教典礼，而爱人也从他們手

里得到美滿的幸福，只要他让爱征服了。他是怎样让爱征服的？請听下文：

在这故事的开始，我把每个灵魂划分为三部分，两部分象两匹馬，第三部分象一个御車人。我們現在姑且还依这种划分。你也許还記得，这两匹馬之中一匹馴良，一匹頑劣。究竟它們馴良在哪里，頑劣在哪里，我們还没有說明，現在就要說明了。头一匹馬占較尊的位置，样子頂美，身材挺直，頸項高举，鼻子象鷹鈎，白毛黑眼。它爱好荣誉，謙逊和节制，因为懂事，要駕馭它并不要鞭策，只消劝导一声就行。至于頑劣的馬恰相反，庞大，拳曲而丑陋，頸項短而粗，面庞平板，皮毛黝黑，眼睛灰土色里带血紅色，不規矩而又驕橫，耳朵长滿了乱毛，又聾，鞭打脚踢都难得使它听調度。所以每逢御車人看到引起爱情的对象，整个灵魂让感觉惹得发燒，情欲刺戳得他又痒又疼的时候，那匹馴良的馬知羞識耻，不肯向那爱人冒然跳去；而那匹頑劣的馬却不顾主人的鞭策或刺棍，就乱蹦乱跳，給它的主人和馬伴惹出說不尽的麻煩，逼主人向那爱人跑，去追求爱情的欢乐。它的主人和馬伴起初对它所慫恿的那种違法失礼的罪行都憤然抗拒，可是后来被它鬧得不休，也就順从了它，让它带着走，做它所慫恿的事了。

因此，他們来到那美少年面前，看見他滿面紅光。那御車人因而回想起美的本体，回想起她和节制并肩站在一个神座上。他在这幅景象面前一边惶恐，一边肃然起

敬，不觉失足向后倒在地上；这一失足猛地把缰子往后一拉，拉得两匹马都屁股坐地，一匹很驯服地不动，另一匹却挣扎个不休。人馬倒退了几步之后，那匹驯良的马又羞又惧，浑身汗湿；而那匹顽劣的马在跌倒和被口铁碰击之后刚止了疼，刚喘了一口气，就破口痛骂，骂它的主人和马伴，骂他们懦弱，退了队伍，不守约。它又催他们向前冲，尽管他们不肯，它还是催，他们央求下次再说，它才勉强应允。约定的时候到了，他们装着忘记了这回事，它提醒他们，蹦着叫着拖着要走，逼他们再度到那爱人面前去作同前次一样的提議。后来他们人馬快要走到了，它向前低下头，咬紧口铁，死劲向前拖。但是御車人又感到前次的那种情緒，而且更强烈，象赛跑人跑到终点的栅栏一样，向后一倒退，缰子比前次拉的更猛，把那匹顽马的口铁往后猛扯，扯得它口破血流，屁股和腿子都栽在地上栽破了，惹得它只好挨痛。这經驗重复了許多次，那匹坏马终于学乖了，丢掉它的野性了，低头貼耳地听御車人的調度，一看到那美的对象就吓得浑身发抖。到了这个时候，情人的灵魂才带着肃敬和畏惧去追随爱人。

因此那爱人受到无限的崇拜，就象是一个神，而那情人并非开玩笑，而是出自真心真意。在爱人方面，他对这个忠僕也自然有一种友誼。虽然在从前他的学友或旁人也許警告过他，說接近情人是不体面的事，因而使他要拒絕情人，可是时过境迁，到了适当的年龄，他就改变态度，

准許情人和他來往了。因為壞人和壞人天生注定的不能做朋友，好人也天生注定的只和好人做朋友。他既然接受了情人，聽過他的言論，親近過他的風采，雙方的情感就日漸親昵，他就不免為情人的恩愛所感動，覺得凡是他的親親友友對他的友誼加在一起，也萬萬比不上這位神靈凭附的朋友所給他的恩情。他以後繼續親近那情人，在健身場或其他會場上和他擁抱，於是就有我已說過的那種泉流——宙斯鍾情于伽尼彌德^①的時候把它叫做“情波”——大量地向情人流注。它一部分注進他身體里面，一部分在他裝滿之後又流出來了。象一陣風或是一個聲音碰到平滑而堅硬的東西就往回竄，竄回原出發點一樣，那從美出發的情波也竄回到那美少年，由天然的渠道——他的眼睛——流到他的靈魂。到了靈魂，把它注滿了，它的羽翼就得滋潤，開始發出新毛羽，這樣一來，愛人的靈魂也和情人一樣裝滿愛情了。

這樣地他在愛了。愛什麼呢？他說不出，也說不出他嘗的什麼滋味，為了什麼理由。他就象一個人看了別人的沙眼，自己也得了沙眼。他的情人象一面鏡子，在這里面他看見了自己的形象，何以如此，他却莫名其妙。情人在面前，象情人自己所曾經驗的一樣，苦惱就一去無踪影了；情人不在面前，也象情人自己所曾經驗的一樣，就渴

① 伽尼彌德是希臘神話中最美的少年，替宙斯斟酒。

望能再見。他可以說有了回愛，或是愛情的返照。他不把这个叫做“愛情”，只肯把它叫做“友誼”，可是他情人所想望的他也想望，只是比較淡薄一點，他也想望見面，接觸，接吻，擁抱。以後的情形就可想而知了。他們倆在同床時，那情人的不受約束的馬就有好多話向主人說，勸他要在一點快活事里得到許多心血的報酬；愛人的劣馬雖不做聲，可是熱得發燒，莫名其妙地神魂不寧伸出膀子去抱那情人，吻他，心里想，這也不過象吻一個密友一樣。他們既然擁抱在一起了，情人若是要求什麼，愛人也就不至于拒絕了。但是那另一匹馬，那匹馴良的馬，却和主人站在一起，受了貞潔和理性的感召；向那匹劣馬進行掙扎抵抗。

姑且假定他們的本性中高尚的成分占了優勝，因而讓他們過着有紀律而且有哲學意味的生活，那麼，他們在世的時候就會終身諧和快樂了，因為他們能作自己的主宰，循規蹈矩，降伏了惡根，開放了善源。到了他們去世的時候，他們就身輕如燕，舉翼升天，在三次奧林庇亞競賽中，他們得過第一次勝利了^①。這是最大的福分，凡人所能憑人類智慧或神靈迷狂而得到的福分都莫過於此了。姑且假定和這相反的情形，假定他們過着一種較粗鄙的生活，不愛智慧而只愛榮譽，那匹劣馬就很可能在沉

^① 依希臘慣例，在奧林庇亞競賽中，摔角連勝三次才算勝利。

醉或放肆的时候，趁灵魂不戒备，把他们带到一个地方，选择凡人以为快乐的事来做。既然做了一回，他们以后就陆续地做，可是还不敢做的太多，因为他们所做的并不是他们全心全意所决择的。他们俩也相亲相爱，可是不如上面所说的那两位深挚；他们相依相靠，无论是在爱情旺盛还是在爱情衰竭的时候，因为他们深信彼此已交换过最神圣的信誓，若是有一天因为反目而背弃了那信誓，就不免冒犯神明。到临终的时候，他们固然没有羽翼，可是也并非没有在长羽翼上努过力，他们的灵魂也离开了肉体。这对于他们的爱情的迷狂不算是一个小报酬，因为按照规律，凡是提过脚预备走登天大路的人们，就不至于要走阴间黑路；他们就要手牵着手一阵前行，过着光明而愉快的生活，到了应长羽翼的时候，他们还是长羽翼，为了他们的爱情的缘故。

我的美好的少年，有爱情的人的友谊就能给你这样伟大的神仙福分！但是如果和没有爱情的人来往，双方的关系就混杂着尘世的小心谨慎和尘世的寒酸打算，结果就不免在爱人的灵魂里养成俗人认作品德的庸陋，注定要在地面和地下滚来滚去，滚过九千年，而且常在愚昧状态里滚。

亲爱的爱神啊！这是我尽我的能力所能做到的一篇最好的认错诗，我拿它来作为献礼也作为洗罪书。“从各方面看，尤其从词藻方面看”，都是用诗的声调，斐德若使

我不得不如此。求你对前一篇文章寬宥，对这篇文章奖掖，求你保佑我，不要生气把你已經給我的那套爱情学問收回，也不要让它有毛病；求你保佑我在美少年們面前比从前更能博得信任。若是在前一篇文章里，斐德若和我說了什么話得罪了你，請你把它記在萊什阿斯的賬上，沒有他就不会有那篇文章，請你医好他的毛病，不再做这类文章，让他象他的哥哥波勒馬庫斯①一样，轉到哲学方面去。那么，現在也在你面前的他的这位情人就不会象今天这样在两种意見中徘徊，举棋不定，就会全心全意地把生命貢獻給爱情和哲学言論。②

-
- ① 波勒馬庫斯可能是苏格拉底的弟子，《理想国》对話第一部分就是在他家里举行的。
- ② 以上是苏格拉底的第二篇文章，目的在推翻前两篇文章的論点，說明爱情的神圣，以及爱情与灵魂的关系。这里包含柏拉图哲学的精华，和《会飲篇》的第俄提瑪的启示一段有同等的重要。文长意多，又掺杂神話，驟讀不易了解，現在把它的脉絡理清，以便初学。全文分三大段，每段又常分数节。（一）迷狂的神圣性：前两文詆毀爱情，都以为爱情是一种疯狂状态，所以这里頌揚爱情先从頌揚迷狂出发；（二）灵魂的本质和演变：要明白迷狂的神圣性，我們須进一步了解灵魂：（A）灵魂在本质上是不可朽的（意即“神圣的”），用自动的道理证明；（B）灵魂的活动如一人御两飞馬（象征理智駕馭意志和欲念）游行，游行順暢与否，看两馬是否馴良，御者是否駕馭有方，神与凡人由此分別；（C）灵魂的巡游（象征生命的經歷，学問道德的修养）：諸神分队巡行諸天，凡人的灵魂随行；御良馬馴者高飞天外，窺見眞实本体（眞善美諸理式），御与馬較差者各随能力所至，翹飞低所見愈淺；御劣馬頑者鍛羽墮地，与肉体結合，成为